学校一年组织两次答辩，分别为每年5-6月和11-12月。

凡拟本学期参加答辩的同学，需要提交材料及时间节点提示如下：

**一、2016年4月15日之前交：**

1、开题报告（需要企业导师和校内导师签字）

2、企业导师审批表（需要本单位或企业导师单位盖章）

3、前沿报告（2次）（需要报告人或校内导师签字）

4、学术报告（1次）（需要报告人或校内导师签字）

5、中期检查（需要企业导师和校内导师签字）

6、交齐学费（学费交至学校财务处，学费不齐系统无法进行答辩资格审核）

以上所有文件要求除学院一栏外，签字盖章齐全，其中前沿0.5学分，学术0.5学分，资料不全不能登录学分（模板下载地址：http://gs.tju.edu.cn/gongchengshuoshi/274.html）。中期检查交后审核合格，会登陆开题报告1学分。所有学生登陆查成绩网址查询自己的学分，学分满33可后期参加答辩。有不及格学分需要自己提前重修，否则不能进行后期答辩申请工作。（查成绩网址：http://202.113.5.137/stuslls/login/login，用户名学号，初始密码身份证号），学院会在4月下旬统一打印学生成绩单，请在此之前保证学分齐全。

**二、2016年4月18日-2016年5月6日** **：论文查重**

论文查重：将论文发给导师进行审阅，导师审阅合格后，由导师发给邮箱sunjia@tju.edu.cn，学院安排相关老师进行查重，查重结果一般在1-3个工作日反馈给导师。

注：学院要求论文全文以及单章的重复率均低于**20%**，查重不合格不能申请答辩，且答辩前仅能查重一次。

**三、2016年5月4日～5月27日：答辩审批**

答辩审批时间：学分达到要求，且论文查重结果合格，联系导师，由导师指定答辩秘书，答辩秘书会通知并指导大家做相应准备，以及进行答辩审批手续。

**四、2016年5月5日～5月29日：答辩**

答辩时间：答辩需要在上述时间段内进行，具体日期由导师决定。

**五、提交电子版论文**

研究生提交电子版论文：答辩通过后，根据答辩委员会意见对论文进行修改，并将修改后的论文电子版提交到学校图书馆以及学院资料室。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召开前截止

**六、研究生论文存档回执盖章时间：**按图书馆论文提交系统的相关说明

**特别提示：计算机学院已整体搬迁至北洋园校区，具体地址：津南区海河教育园区雅观路135号55教学楼**

**计算机学院**

**2016年3月25日**